证券代码:000513 、01513 证券简称:丽珠集团、丽珠医药 公告编号:2026-22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 “国家药监局”） 核准签发的 《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通知书编号：2026LP01115），同意公司申报的JP-1366片（以下简称“本品”）开展“与适当的抗生素联用以根除幽门螺杆菌”适应症的临床试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情况

药物名称：JP-1366片

剂型：片剂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2.4类

申请适应症：与适当的抗生素联用以根除幽门螺杆菌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2026 年1月26日受理的JP-1366片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同意开展“与适当的抗生素联用以根除幽门螺杆菌”适应症的临床试验。

二、药品研发及相关情况

JP-1366 片是一款创新钾离子竞争性酸阻滞剂（P-CAB），本次申报拟临床实验的适应症为与适当的抗生素联用以根除幽门螺杆菌。

对于幽门螺杆菌感染者，目前主流的临床治疗方案是四联疗法。公司本次申报的临床试验，即旨在评估JP-1366片（P-CAB）联合阿莫西林、克拉霉素及枸橼酸铋钾这一四联方案（以下简称“本方案”）根除幽门螺杆菌的有效性与安全性。在四联疗法中，抑酸剂的作用至关重要。本品无需胃酸活化即可直接作用于质子泵，能同时抑制静息与激活状态的质子泵，具有起效迅速、抑酸作用强且持久的特点，在该适应症上更能展现出抑酸优势。此外，本方案中JP-1366片（抑酸剂）、克拉霉素（抗生素）、枸橼酸铋钾（铋剂）均为公司自主研发产品，体现公司在该治疗领域深厚的管线布局与产业协同优势，有望为临床提供疗效更优、质量更稳定的整体解决方案。

此前，本品用于治疗反流性食管炎适应症的上市申请已于2025年8月获受理，其注射剂型用于治疗消化性溃疡出血的适应症已于2025年10月进入II期临床试验阶段，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JP-1366片注册上市许可申请获受理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JP-1366片累计直接投入的研发费用约为人民币22,781.08万元。

三、风险提示

根据我国药品注册相关的法律法规要求，药物在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后，尚需开展临床试验并经国家药监局审评、审批通过后方可生产上市。由于药物研发的特殊性，从临床试验到投产上市的周期长、环节多，易受到诸多不可预测的因素影响，临床试验进度及结果、未来产品市场竞争形势均存在诸多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研发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1日

证券代码:600873 证券简称:梅花生物 公告编号:2026-013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暨2026年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2日（星期三）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4月15日（星期三）至4月21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mhzqb@meihuagrp.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6年4月22日披露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和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年度及2026年一季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4月22日（星期三）15:00-16:00举行2025年年度暨2026年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年度及2026年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2日（星期三）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王爱军女士、独立董事卢闯先生、财务总监王丽红女士、董事会秘书刘现芳女士将出席会议。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4月22日（星期三）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4月15日（星期三）至4月21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mhzqb@meihuagrp.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证券部

电话：0316-2359652

传真：0316-2359670

邮箱：mhzqb@meihuagrp.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002259 证券简称:升达林业 公告编号:2026-009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诉讼的基本情况

2017年，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控股股东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成都市青白江升达环保装饰材料有限公司同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以下简称“厦门国际银行”）签订《综合授信额度合同》，由厦门国际银行向升达环保授信2亿元贷款。公司全资子公司贵州中弘达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弘达公司”）以存放于厦门国际银行的定期存单及相应存款利息为上述授信贷款提供质押担保。因升达环保未按期偿还借款，2018年，厦门国际银行强行扣划中弘达公司银行存款202,693,100元。此案中涉及存单质押担保未经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批。

2024年，中弘达公司起诉厦门国际银行要求其返还资金并赔偿资金占用损失，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驳回中弘达公司的全部诉讼请求；中弘达公司不服，向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福建高院”）提起上诉，福建高院作出（2024）闽终1057号《民事判决书》，认为案涉《存单质押合同》无效，一审认定不当；同时认为厦门国际银行关于本案诉讼时效的抗辩理由成立；驳回中弘达公司其他诉求。中弘达公司向最高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最高院”）提起再审申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31日、2025年9月4日、2025年12月29日、2026年3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2025-037、2025-049、2026-007）。

二、诉讼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最高院作出的《民事裁定书》【（2025）最高法民申5416号】，裁定驳回中弘达公司的再审申请。即公司申请的厦门国际银行再审案件（2025）最高法民申5412、5416号均被驳回。

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已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外，公司未发现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四、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鉴于厦门国际银行之前已经扣划相关资金，此次最高院驳回中弘达公司的再审申请，对公司本期利润及期后无影响。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民事裁定书》【（2025）最高法民申5416号】。

特此公告。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日

证券代码:601059 证券简称:信达证券 公告编号:2026-010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信达证券）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正在筹划由中金公司通过向东兴证券全体A股换股股东发行A股股票、向信达证券全体A股换股股东发行A股股票的方式换股吸收合并东兴证券、信达证券（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预计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

二、本次交易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5年12月1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25年12月18日（星期四）开市起复牌。

2026年1月16日、2026年2月14日、2026年3月14日，公司披露了《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2026-003、2026-004）。

自本次交易预案披露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等工作尚未完成，公司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后续有关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三、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方案尚需吸收合并各方董事会再次审议通过、各方股东会批准及有权监管机构的批准、核准、注册或同意后方可正式实施；本次交易能否取得相关批准、核准、注册或同意，以及最终取得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于2025年12月18日披露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预案》中详细披露了本次交易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程序，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002306 证券简称:*ST云网 公告编号:2026-029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6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6年第三次（临时）会议于2026年4月9日以电子邮件及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6年4月10日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兼总裁陈继先生主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撤销公司股票因财务指标、审计意见类型而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暨继续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议案》（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公司股票因财务指标、审计意见类型而被实施的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同时，公司银行账户冻结所涉诉讼事项尚未解决完毕，仍存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将继续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措施。

如本次撤销申请获得深交所批准，公司股票仍将继续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关于申请撤销公司股票因财务指标、审计意见类型而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暨继续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2026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1日

证券代码:002306 证券简称:*ST云网 公告编号:2026-030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撤销公司股票因财务指标、审计意见类型而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暨继续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财务报告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3,271.86万元，营业收入扣除后为31,855.90万元，2025年度利润总额为-10,245.62万元，净利润为-10,198.46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536.73万元，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7,666.38万元。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已满足申请撤销股票交易因财务指标、审计意见类型而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的条件。

2、公司因主要银行账号被冻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六）项“主要银行账号被冻结触发其他风险警示”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自2025年12月31日起将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具体详见公司在2025年12月3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3）。鉴于公司基本银行账户已解除冻结并新增一般银行账户冻结，相关诉讼事项尚未解决完毕，公司暂不具备撤销因主要银行账户冻结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条件。

3、在公司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期间，公司股票不停牌，

正常交易，证券简称仍为“*ST云网”，证券代码仍为“002306”，股票日涨跌

幅限制仍为5%。

4、如本次撤销申请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批准，公司股票仍将继续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ST），股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仍为5%。

公司于2026年4月1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26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撤销公司股票因财务指标、审计意见类型而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暨继续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于同日向深交所申请撤销公司股票因财务指标、审计意见类型而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暨继续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况

（一）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况

2025年4月15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叠加其他风险警示暨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因公司2024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者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第一款第（一）、（二）项的规定，公司股票于2025年4月16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ST）。

（二）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况

公司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度连续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4年度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于2025年4月16日开市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ST）。具体详见公司在2025年4月1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叠加其他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公司因主要银行账号被冻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之“上市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所对其股票交易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六）主要银行账号被冻结”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自2025年12月31日起将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ST）。具体详见公司在2025年12月3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3）。

二、公司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部分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况

（一）公司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况

根据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公司2025年度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显示，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3,271.86万元，营业收入扣除后为31,855.90万元，2025年度利润总额为-10,245.62万元，净利润为-10,198.46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536.73万元，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7,666.38万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8条的规定：“上市公司因触及本规则第9.3.1条第一款规定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实际触及退市风险警示情形相应年度次一年度的年度报告表明公司不存在本规则第9.3.12条第一项至第七项任一情形的，公司可以向本所申请对其股票交易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公司对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逐项自查，2025年年度报告表明公司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2条第一项至第七项任一情形，亦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其他需要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8条的规定，公司满足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条件。

（二）公司申请撤销部分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况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2025年度审计报告》及《关于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在2025年度消除情况的专项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8日披露的相关公告。至此，公司因截至2024年度末近三年连续亏损且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出具“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审计意见而触及的其他风险警示情形已经消除。

综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1.7条、第9.3.8条的相关规定，现公司向深交所申请撤销公司股票因财务指标、审计意见类型所触发的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

三、公司继续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况

公司因主要银行账号被冻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之“上市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所对其股票交易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六）主要银行账号被冻结”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自2025年12月31日起将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具体详见公司在2025年12月3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3）。鉴于公司基本银行账户已解除冻结并新增一般银行账户冻结，相关诉讼事项尚未解决完毕，公司暂不具备撤销因主要银行账户冻结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条件；公司股票交易仍被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股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仍为5%。

四、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申请撤销公司股票因财务指标、审计意见类型而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尚需深交所批准，具有不确定性；如本次撤销申请获得深交所批准，公司股票仍将继续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股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仍为5%。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1日

证券代码:002306 证券简称:*ST云网 公告编号:2026-031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取得独立董事培训证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5年12月19日、2025年12月2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25年第十一次（临时）会议、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补选邓爱琼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截至公司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通知发出之日，邓爱琼女士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邓爱琼女士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期独立董事培训并尽快取得独立董事培训证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收到独立董事邓爱琼女士通知，其已按规定参加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前培训，并取得由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企业培训中心颁发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证明》。

特此公告。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1日

证券代码:002306 证券简称:*ST云网 公告编号:2026-032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相关诉讼案件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1），扬州市科创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扬州科创基金”）以“可转股债权投资协议及还款协议纠纷”为案由，向江苏省扬州市邗江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扬州邗江法院”）申请诉前财产保全，扬州邗江法院冻结了公司基本银行账户及子公司中科云网（高邮）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高邮”）银行账户，冻结期限为一年。因上述公司基本银行账户冻结，触发了《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六）项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具体情况可参见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3）。

二、案件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扬州邗江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裁定解除对公司基本银行账户的冻结，同时新增冻结公司其他一般银行账户，冻结金额为4,753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基本银行账户裁定冻结金额为30.90万元，占公司2025年末经审计的归属上市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的0.40%，占公司2025年末经审计的货币资金的0.28%；公司其他一般银行账户裁定冻结合计金额为5,981.53万元，占公司2025年末经审计的归属上市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的78.02%，占公司2025年末经审计的货币资金的53.96%。上述公司基本户及一般户账户资金被冻结，对公司的日常经营、运营管理及资金调度等造成一定影响，公司将积极与相关方保持沟通，形成解决方案，消除银行账户冻结影响。

三、前期其他已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的进展情况

1.中科高邮与蓝海机器人买卖合同纠纷案件进展

公司于2025年4月4日、2025年6月7日分别披露《关于累计诉讼案件及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关于累计诉讼案件及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对广州蓝海机器人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海机器人”）与中科高邮买卖合同纠纷情况进行披露，该案件涉及金额453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科高邮与蓝海机器人达成执行和解，分期支付款项。

2.中科高邮与江苏东霆机电工程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案件进展

公司于2025年6月7日披露《关于累计诉讼案件及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对江苏东霆机电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东霆机电”）以“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为案由起诉中科高邮之情况进行披露，该案涉及金额1,400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科高邮收到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原告撤回起诉。

3.中科高邮与昆山渗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件进展

公司于2025年6月7日披露《关于累计诉讼案件及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对昆山渗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山渗馨环保”）以“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为案由起诉中科高邮之情况进行披露，该案涉及金额921.92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科高邮收到法院送达的《民事判决书》，原告变更诉讼请求，列中科高邮为第三人，法院判决中科高邮无需承担赔偿责任。

4.中科高邮与江苏昆工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案件进展

公司于2025年6月7日披露《关于累计诉讼案件及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对江苏昆工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昆工电力”）以“买卖合同合同纠纷”为案由起诉中科高邮之情况进行披露，该案涉及金额592.69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科高邮收到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原告撤回起诉。

5.中科高邮与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与中科高邮诉讼案件进展

公司于2024年10月17日披露《相关诉讼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买卖合同纠纷”为案由对中科高邮提起诉讼，并申请诉前财产保全，请求法院冻结中科高邮银行存款或查封、扣押其相应价值的财产，案号为(2024)苏0214民诉前调8767号。该案件涉及金额1,248.72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科高邮收到无锡市新吴区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由于本案《购销合同书》的效力认定与其他案件存在关联性，裁定如下：本案中止审理。

四、是否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五、风险提示

公司将持续跟进案件进展，积极与相关方协商解决方案，争取尽快解除全部账户冻结事项，积极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益。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上述诉讼及账户冻结风险，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民事裁定书》；

2、《民事判决书》；

3、《和解协议》。

特此公告。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1日

证券代码:688036 证券简称:传音控股 公告编号:2026-009

深圳传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5月7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5月7日 14 点00 分

召开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仙元路8号传音大厦24楼VIP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7日

至2026年5月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3	《关于〈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6	《关于〈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7	《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预案的议案》	√
8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6年中期分红的议案》	√
9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已相应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予以披露。会议资料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深圳传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2、议案4、议案5、议案6、议案7、议案8。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036	传音控股	2026/4/27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为保证本次股东会的顺利召开，减少会前登记时间，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需提前登记确认。

1、登记时间：2026年4月29日上午9:30-11:30；下午14:00-16:00。

2、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仙元路8号传音大厦26楼传音控股董秘办公室。

3、登记方式：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或通过传真、邮件方式办理登记：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法人股东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

（3）如通过传真、邮件方式办理登记，请提供必要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并与公司电话确认后方视为登记成功。

六、其他事项

1、参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2、参会股东请携带相关证件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3、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仙元路8号传音大厦26楼传音控股董秘办公室

会议联系人：曾春

邮编：518000

电话：0755-33979932

传真：0755-33979211

邮箱：investor@transsion.com

特此公告。

深圳传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深圳传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5月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3	《关于〈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4	《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5	《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	《关于〈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7	《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预案的议案》			
8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6年中期分红的议案》			
9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002233 证券简称:塔牌集团 公告编号:2026-027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4月10日14:00: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4月10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4月10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蕉岭县蕉城镇塔牌集团办公楼四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钟朝晖先生。

6、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7、会议出席情况

（1）参加本次股东会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232人，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673,830,36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58.896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14名，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439,350,60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38.4014 %；参加本次股东会网络投票的股东共218人，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234,479,76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20.4947 %。

（2）通过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中小投资者及其授权委托代表共222人，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234,984,86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20.5388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投资者及其授权委托代表共4人，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505,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0.0441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投资者及其授权委托代表共218人，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234,479,76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20.4947 %。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现场出席或通过视频会议方式参与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以普通决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本次股东会议案4、议案5、议案7对中小投资者表决进行单独计票：

1、审议通过《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673,497,76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06 %；反对84,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25 %；弃权248,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3,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69 %。

2、审议通过《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673,499,16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08 %；反